

中英法三语插图本



Oscar Wilde

莎乐美

Salomé

〔英〕奥斯卡·王尔德 著 吴刚 译

中英法三语插图本



Oscar Wilde

莎乐美

Salome

Salomé

奥斯卡 王尔德 著

阿尔拂雷德 道格拉斯 英译

吴刚 中译

奥不里 比亚斯莱 插图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莎乐美：中英法对照 / (英) 王尔德(Wilde, O.) 著；吴刚译，(英)道格拉斯勋爵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11
书名原文：Salome
ISBN 978 - 7 - 5327 - 5550 - 9

I. ①莎… II. ①王… ②吴… ③道… III. ①悲剧—剧本—英国—近代—汉、英、法 IV. ①I561.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5113 号

Oscar Wilde

Salome

Salomé

莎乐美(中英法三语对照本)

[英]奥斯卡·王尔德 著 吴刚 中译
阿尔弗雷德·道格拉斯勋爵 英译
责任编辑/宋玲 装帧设计/张志全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25 插页 5 字数 128,000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 册

ISBN 978 - 7 - 5327 - 5550 - 9 / 1 · 3256

定价：29.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T: 021 - 64511411

《莎乐美》导读

1

1896 年和 1897 年是奥斯卡·王尔德人生中最晦暗的两年，他被判有伤风化罪后，先是在万斯沃斯监狱，后又转到雷丁监狱服刑并服劳役。往日的荣耀荡然无存，内心的凄苦深不见底。1896 年，他的妻子到狱中来探访他，为他带来了母亲去世的噩耗，而这也是他们夫妻的最后一次见面。王尔德的心情就此跌到谷底，因为令他的生命有意义的东西都已经离他而去了。在漫无际涯的苦难之中，王尔德靠每天一页纸的写作来稍微排遣一下郁积在心中的苦闷与绝望。后来，有一天，从外边传来了一个消息，让他获得了很大的安慰，给他的牢狱生活带来了一线微弱的亮光，支撑着他服完了最后一段刑期。这消息便是他的《莎乐美》在巴黎上演了。

2

说起来，《莎乐美》与巴黎和法国还真是颇有渊源。首先，这出剧是他 1892 年隐居到巴黎后写成的。当时他刚

刚完成了一部非常成功的剧作《温德米尔夫人的扇子》，手头有不少写剧作的邀约。于是他便从伦敦繁忙的社交生活中抽出身来，跑到巴黎去隐居了一段时间。那里有他要好的许多文学与艺术圈的朋友，更有对他来说如新鲜氧气般的自由宽松的艺术创作氛围，可以暂时放下他在伦敦有如每日功课一样的与道学家们的笔战，专注于自己的艺术创作。在此期间，他首先写下的并不是有明确邀约的剧作，而是《莎乐美》这部在他心中已萦绕了一段时间，却一直没空写下来的作品。创作的过程可谓一气呵成，写完之后，他的三位法籍或法裔朋友，梅瑞尔、瑞特和路易斯，先后对这部用法语写成的作品在语言方面提出了修正意见。后来在剧本以书的形式出版的时候，王尔德还特地将此书题献给了皮埃尔·路易斯。

其次，这出剧最终是在被搁置了五年之久后才在巴黎完成首演的。剧本完成之后，王尔德将它寄给了自己的好朋友，当时伦敦戏剧舞台上最知名的女演员之一莎拉·贝因哈特。贝因哈特自己投资排演此剧，并亲自担任莎乐美一角。然而排了一段时间之后，她才得知宫廷有一项源于宗教改革运动时期的特别规定，即圣经人物不得被公开搬上舞台，因此《莎乐美》一剧无法从审批戏剧演出的宫务大臣那里得到演出执照。眼看着自己投入的时间与金钱都打了水漂，贝因哈特不禁恼怒万分。王尔德虽然事先知道有这条规定，但因为这条规定时日已久，他并未放在心

上，对宫务大臣忠实执行规定思想准备不足。因此，当此剧无法获得演出许可的消息传来后，王尔德同样表达了极其强烈的愤怒。他在巴黎的报刊上刊登声明，宣布放弃英国国籍并成为法国人。他在声明中说：“我在经过深思熟虑以后心意已决，既然我的艺术作品无法在英国上演，那么我将投向另一个我仰慕已久的祖国。”对于此举，我们其实没有必要感到太多的意外。王尔德出生于爱尔兰，他的母亲在年轻的时候积极投身民族独立运动，与英国当局进行过坚决的斗争，王尔德也经常强调自己是爱尔兰作家，他对自己的英国国籍其实并不是太当回事。不过从后来的事实来看，王尔德的声明也仅仅停留在了口头上，他并没有真正加入法国籍，否则他也不用吃那两年官司了。

所以，当这出与法国和巴黎有着如此多瓜葛的戏剧最终在巴黎全球首演，踏上其享誉世界，成为文学史经典的航程，并给关在英国监狱中的剧作者送去最后的慰藉时，这其中的象征意义与宿命意味实在是颇耐人寻味的。

3

虽然经历了一些小小的争议与风波，但和某些在作者死后多年才获认可的作品相比，《莎乐美》无疑是幸运的，因为它自诞生之日起就有人慧眼看出了其艺术价值，在其作者尚在世时就得以上演，并获得了广泛的声誉，成

为唯美主义的代表作品。这，当然主要是王尔德的功劳。在经历了一百多年以后，我们回头再仔细考察这部戏剧，仍然可以发现作者在这部剧作中所展现的高超的艺术功力。这主要展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是在有限的原始素材上展开丰富的想象，令白骨生肉，塑造出了名垂文学史的艺术形象。

莎乐美是《圣经》中的人物，但《圣经》里其实并没有提到过她的名字，她所拥有的只是一个身份——希罗底的女儿。莎乐美这个名字其实是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斯在其著作中写到的。《圣经》在《新约·马太福音》和《新约·马可福音》中两次提到和莎乐美有关的故事，写得大同小异，都只有短短的两百多字，而这两百多字便是王尔德灵感的全部来源了。让我们先来看一看这两百多字的原始故事吧：

那时，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的名声，就对臣仆说：“这是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所以这些异能从他里面发出来。”起先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因为约翰曾对他 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希律就想要杀他，只是怕百姓，因为他们以约翰为先知。到了希律的生日，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使希律欢喜。希律就起誓，应许随她所求的给她。女儿被母亲所使，

就说：“请把施洗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我。”王便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吩咐给她。于是打发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了女子，女子拿去给她母亲。约翰的门徒来，把尸首领去埋葬了，就去告诉耶稣。

（《新约·马太福音》14:1-12）

在这有限的材料上，王尔德在保留事件主干的基础上作了几点重要的发挥。首先是改变了莎乐美的行为动机，变受母亲指使为自己的主动行为，这一笔使得莎乐美从原本故事中的配角变成了剧作中的主角。王尔德又在剧作前半部分对莎乐美的美貌以及她内心的寂寥进行了细致的描写与烘托，铺垫了莎乐美向约翰示爱遭拒的情节，从而使得莎乐美的行为变成了一种略带偏执的对爱与美的追求。最后的一段爱情独白更是彻底改变了事件的性质，把一个宗教迫害事件变成了一出爱情悲剧。其次是改变了莎乐美的结局。圣经中原本并没有提到过莎乐美的下场，而约瑟夫斯考据的结果则是莎乐美并没有死去，后来还有两段婚姻，并生养了多名子女。王尔德把她的结局处理成了被希律王下令处死，这一点在主题思想和审美效果上都是具有重要意义的，经过了这样一番处理后，莎乐美原来的形象被彻底颠覆，唯美主义理念“借尸还魂”，一个敢爱敢恨，为了对爱与美的追求，为了欲望的实现而不惜以生命

为代价的动人艺术形象就此诞生。第三，王尔德又削弱了希律王原本在这一事件中所起的主导作用，把他塑造成了一个色迷迷的昏聩老头儿，从而更是把聚光灯全部打到了莎乐美的身上，突出了莎乐美的艺术形象。就连他最后下令处死莎乐美也只不过是成全了后者对美的殉道。经过这样点石成金般的寥寥数笔后，一个《圣经》中平淡无奇的故事顿时摇身一变，成为了一个令人荡气回肠的爱情传奇。

4

王尔德的艺术功力还体现在他把自己的思想观念、艺术主张和艺术手法与一个现成的故事进行了巧妙的嫁接，塑造出了真实可信的故事与生动丰满的人物，让人在看完此剧之后，生出了“事情或人物本来就是这样”的幻觉。十九世纪后期正是唯美主义、印象主义和象征主义等艺术流派与思潮大行其道的时代，王尔德不仅对这些艺术流派与思潮的艺术表现手法极为推崇，对马拉美、波德莱尔、莫奈、马奈和德彪西等艺术家在诗歌、绘画和音乐等领域进行的艺术探索与实践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他自己也一直在文学批评领域大力提倡印象式批评，在艺术实践中处处展现出唯美主义、印象主义与象征主义的艺术特征。在《莎乐美》一剧中，气氛的营造是非常成功的，这其中就

体现了印象主义的创作手法。美丽而又冷酷的莎乐美，奢华喧嚣的宫廷晚宴，来自各方的宾客，约翰的预言，各种萦绕在宫廷之上的不祥征兆，美轮美奂的七层面纱之舞，鲜血、尸体和银盘子上的头颅，所有这些神秘怪诞而又色彩浓烈的元素都齐集到了这个短短的独幕剧中，使人强烈地产生出一种虚幻、迷离和诡异的感觉，却又身不由己地被它深深吸引，欲罢不能。剧中的月亮带有很强的象征意义，它在不同人物的眼里被解读出了不同的意义，又随着剧情的发展而层层推进，发挥着不同的烘托与渲染作用，成为贯穿全剧始终的意象。王尔德是唯美主义的代表作家，他的唯美主义艺术观体现在创作中的特征之一就是对选词的注重，喜欢用悦耳动听的词汇给人在感官上带来愉悦和美的享受，产生美的联想。芬兰的一位学者曾对王尔德的用词特点进行过详尽的分析，指出王尔德最喜欢使用植物名词、动物名词、自然景物名词、人体器官名词、工艺品名词、有关颜色和声音的名词与形容词、表示优美动作的名词，以及从古典文学名著中所引用的富于官能作用的词汇。相信在看过此剧本，尤其是莎乐美和希律王那几大段独白后，一定会对此留下深刻的印象，并感到这位学者所言不谬。

5

莎乐美毫无疑问是全剧塑造得最成功，因而也是最光

彩照人的角色，在她的身上凝聚了复杂的情感与观念，其行为引人诟病，其性格惹人争议，她那种隐隐透出邪恶的美让人看罢简直爱恨交织，无所适从。这个人物形象从诞生之日起就引来了各不相同，有时甚至是相互矛盾的解读。然而正如王尔德在《〈道连·格雷的画像〉序言》中所说，评论家们意见相左的时候，艺术家与他自己保持着一致。莎乐美这一艺术形象正因具备了可多重解读的特性而获得了丰富的文学价值和长久的艺术魅力，在文学史的艺术人物长廊中占有了稳固的一席之地。

莎乐美是犹太王国的公主，拥有尊贵的地位，过的是锦衣玉食的奢华生活，然而在她的身边也充斥着虚伪与贪婪，欺诈与背叛，堕落与黑暗，如同灯火辉煌的宫廷殿堂与阴森可怖的水牢之间其实只有几步之隔。这样的生活无法满足她，令她产生窒息的感觉，想要起身离开，跑到外面去透透气。约翰身上那种为信仰而献身的执着气质无疑与她在宫廷上见惯了的虚荣与浮夸大异其趣，莎乐美为他所吸引也是颇为自然的一件事。然而当她对约翰展开勇敢的追求时，却遭到了约翰的严词拒绝。在约翰的口中，她与自己的母亲和希律王被归入了一类，而这样的生活正是莎乐美所竭力要摆脱的。她不想像自己的母亲那样，被动地依附于男人，从一个怀抱被夺向另一个怀抱，却始终摆脱不了玩物的命运。希律王色迷迷的注视对莎乐美而言，如同悬在头顶的一把命运之剑，如若不设法摆脱，她必将

步母亲的后尘。在这种环境的刺激下，她渴望以感情为突破口，像男人一样，去主动地追求和征服，去大胆地实现自己的欲望，把命运的主动权掌握在自己的手里。在这个意义上，她称得上是一个具备了先进的女权主义思想的斗士。然而她的悲剧便是，约翰这个人物，若从他对信仰的追求与献身来看，无疑称得上是一个伟丈夫，但如果从他对感情和女性的态度来看，则问题多多。他对女性的蔑视，或至少是不愿真心平等对待，从他胡乱给莎乐美贴上淫荡的标签，在精神上一棍子打死便可略见一斑。莎乐美凭着她细腻的女性直觉给约翰下的判语，说他“把自己的脸藏在了双手和满口的诅咒后面”，说他“满心想着见自己的上帝，使自己的双眼犹如蒙上了绷带”，这些话无疑都是一针见血的。在藐视世俗、敢爱敢恨的性格上，在追求真爱而不得的悲剧命运上，莎乐美实在是颇有点像曹雪芹笔下的尤三姐。

6

莎乐美这一艺术形象在问世后之所以曾引起过极大的争议，是因为她与世俗对抗、与命运抗争、为了追求爱和瞬间的情欲满足而不惜一切代价的行为绝对称得上惊世骇俗。她的行为中最具震撼力的部分便是为了吻到施洗者约翰的嘴唇而不惜借希律王之手杀了约翰，而她自己也最终

为此而葬送了性命。当时，在思想保守的英国，哈姆雷特王子在台上手捧骷髅发表对人生的感慨尚且会引起台下观众的不快，那么试想，当莎乐美在舞台上捧着装有约翰头颅的银盘子，朝着他的嘴唇吻去的时候，这种视觉与心灵上的巨大震撼又怎么是他们所能承受的呢。虽然王尔德以高超的艺术手段对莎乐美的行为进行了铺垫与烘托，使我们不知不觉地被牵引着从审美的角度来观照这一事件，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对其的反感，但事实上如果这样的事件发生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之中，则估计绝大多数人都会对此产生强烈的恐惧与反感，因为这一事件中包含着很大的精神变态成分，这种变态科学家们称之为恋尸癖。

恋尸癖是从尸体获取性满足的一种性变态，在不少文献或文学作品中，把对死亡配偶尸体的固执性爱恋和对异性尸体的嗜好性凌虐行为也作为恋尸癖。在威廉·福克纳的短篇小说《献给艾米莉的玫瑰》中，艾米莉小姐就在把自己的恋人杀死后，在他身边睡了几十年，到死才被人发觉。在希区柯克的影片《精神病人》中，变态的主人公把母亲的尸骸放在客厅里，天天与其对话，甚至还根据自己臆想出来的死者的话语去杀害无辜的访客。这些都是文学作品中著名的恋尸癖的例子。莎乐美的心理与行为也在很多方面具有恋尸癖的特征。恋尸者在爱情方面会认为自己的伴侣应该是属于自己的私有财产，并且把利益得失当作自己整个心灵关注的核心。换言之，他们把对伴侣的占有

看成是自己与伴侣，甚至是与整个外部世界产生联系的唯一方式，绝对的占有是高于一切的。如果占有物失去了，那么他们同世界的联系也相应失去。这无疑是非常可怕的事，所以他们把占有看得比生命还重，如果有生命的伴侣因其意志而不愿意被占有，那么他们会毫不犹豫地剥夺其生命，从而保证占有的实现。从心理的成因来看，恋尸者往往在现实生活中缺乏安全感，因此才会对占有行为表现出偏执。莎乐美父亲被杀，母亲被霸占，自己又时时遭觊觎，安全感无疑是极度缺乏的，所以她的心灵自然成了恋尸心理得以滋生的沃土。

再从行为上来看，有一种迷恋型的恋尸者，他们会迷恋尸体的某些器官，于是把死者的某些器官切割下来，保存起来，并在观看和触摸这些器官的过程中获得性快感或性满足。当莎乐美捧着约翰的头颅，口中喊着“我吻到你的嘴唇了……也许那是爱情的味道”时，呈现在观众们眼前的的确是再典型不过的恋尸行为。

此外，即便抛开此种行为在形而下层面上的病态不谈，一个人为了实现自己欲望的瞬间满足而不惜一切手段，这种理念也是现实世界的道德伦理所不能接受的。当时的英国社会正处于道德的极度保守状态之中，文学批评呈现出一种泛道德化的趋势，舆论根本无意去细分艺术世界与现实世界之间的差别，所以此剧在英国被封杀就不足为奇了。

提到《莎乐美》，便不能不提比亚兹莱为其所作的著名插图。1893年2月，《莎乐美》的法文版同时在巴黎和伦敦出版，4月，《画室》杂志的创刊号上便刊登了比亚兹莱为《莎乐美》所绘的那张著名插图。王尔德与出版商莱恩见到后很是欣赏，后者便拍板决定出版《莎乐美》的英文版，王尔德的同性恋伴侣道格拉斯自告奋勇担任翻译，插图便由比亚兹莱操刀。这一版本虽然直到王尔德身陷囹圄也没能出版，但比亚兹莱的插图却流传开来，并以其与王尔德作品在精神气质上的高度吻合而被视为神作。

比亚兹莱是一个自学成才的画家，在他短短二十六年的生命和更加短暂的六年艺术生涯中，留下的几乎全都是黑白的插画作品。他以青春的激情独辟蹊径，一出手便创立了自己独特的画风。他往往采用大量头发般纤细线条与黑块的奇妙构成来表现事物的印象，充满着诗样的浪漫情愫和无尽的幻想，其独特的绘画风格和手法令人们无法将他的作品简单地归入任何一个流派，却给人们带来了独特的艺术享受。比亚兹莱的插图画向人们展示的是一个充斥着罪恶的激情和颓废格调的另类世界。他画中的女子往往有着淡淡的短髭，面部的线条与气质充满男性的刚硬，令人雌雄莫辨。她们的眼睛常常注视着画面之外的某一点，

这使得她们的眼神具有了睥睨一切的意蕴，又透露出诡异乃至邪恶的气息，令维多利亚时代的绅士淑女们看了很是不安。

1894年4月，莱恩创办了著名杂志《黄面志》，请比亚兹莱做美编，杂志大获成功，也将比亚兹莱的艺术生涯推到了巅峰。他的插画大受欢迎，盛极一时，令《黄面志》一度成为时代的象征，而他也相应地成为了当时最具时代精神的画家。然而万事万物总是祸福相倚，1895年王尔德被捕时腋下夹着的那本黄封面书被人认定是《黄面志》，于是杂志遭受池鱼之灾，莱恩舍车保帅，解雇了比亚兹莱，令他就此走上了事业的下坡路，身体状况也每况愈下，终于在三年后像王尔德的最终结局一样，死在了一家法国的小旅馆里。

五四时期，比亚兹莱和王尔德一起被介绍到中国，引起了中国知识分子的极大推崇，并因其反抗精神而将其视作世界一流的大艺术家。叶灵凤在自己的随笔中对比亚兹莱的作品大加赞赏，广为绍介，鲁迅甚至还自费印刷了《比亚兹莱画选》。在此画选的序言中，鲁迅对这位世纪末的艺术家给予了至高的赞誉：“没有一个艺术家，作为黑白画的艺术家，获得比他更为普遍的声誉；也没有一个艺术家影响现代艺术如他一般广阔。”“视为一个纯然的装饰性艺术家，比亚兹莱是无匹的。”

最后再来说说这部戏的一些艺术特色。中国古时候有买椟还珠的故事，说有个人买了颗珍珠之后，因为喜欢精美的雕花盒子，而竟然把价值更高的珍珠还给了卖主。这个故事后来一直被用来比喻过分注重形式而忽略了事物的本质内容，珍珠与盒子也成了内容与形式的一种固定指代。不过在《莎乐美》这个个案中，“椟”与“珠”的分量的确是不相上下的，如果不是更重的话。这出戏的主题当然是很有冲击力的，然而情节却由于独幕剧的篇幅所限，不能像多幕剧那样尽情地加以铺垫，并竭尽跌宕起伏之能事。因此，要想在较短的时间里令观众得到最大的审美效果，就必须在台词上做足工夫。王尔德在此剧的整体策略上弃实就虚，重写意而轻写实，对情节线只用寥寥数语加以点画，却以象征主义的手法把气氛渲染做到了极致。除了前面提到过的剧中各色人等眼中的月亮之外，阴森的水牢、地上的血迹、宫中只有希律王可以听见的死神拍翅膀的风声和约翰突然响起在人们耳畔的警告，构成了一个完整的意象体系，使观众们在很短的时间内便产生了神秘、恐怖而又夹杂着些许超现实的浪漫感觉。莎乐美和希律王的独白中充斥着各种神秘、奢华的意象，不仅在音韵上给人带来很大的美感，而且成功地营造出了历史感与异国情调，使得短短的一出独幕剧像一个神秘的黑洞一